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跆拳道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99.5.07 版面 C三版

鄭大為 恢復裁判資格

黃邱倫／台北報導

去年遭到跆拳道協會祭出3年懲處令的裁判鄭大為，由於亞洲跆拳道聯盟認定協會處分不公，因此跆拳道協昨日召開紀律委員會重新審議，結果是恢復鄭大為的裁判資格，但他的教練身分仍舊維持3年禁令。

鄭大為在得知最後決定後忿忿不平的表示，韓國選手去年在東亞運賽場上對於我國選手曾敬翔的攻擊動作經由大會判定是合法，而我只是提出個人看法，但卻被外界認定

為「叛國賊」，這段時間對我的傷害太大了，如今，既然協會覺得我的執法無誤，且恢復我的裁判資格，證明協會的處分有瑕疵，三年不能招生，我的未來生活該怎麼辦。

「我接下來只好付諸法律行動，要求法院還我一個公道，並且討回我這半年來的損失。」鄭大為強調說。

跆拳道協會秘書長何豐彥表示，「9位紀律委員聽完鄭大為的申辯後決議，尊重亞洲聯盟對於曾敬翔

的判決，也願意恢復鄭大為的裁判資格，但他的後續言論的確不妥，嚴重損害協會的榮譽，因此，仍然維持禁止他3年教練身分。」

「未來在國內的比賽協會絕對不會找鄭大為擔任裁判，至於國際賽事方面，如果亞盟直接聘用的話，協會就管不著了。」何豐彥說，鄭大為至今都不認為自己的言行舉止有錯，實在太不應該了，盼望整起事件就此落幕。